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6-4

議會
審定

(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商業處

單位預算

主辦會計人員 林憶君

機關長官 蔡宗雄

臺北市商業處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17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21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歲入明細表.....	第	27頁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暨人事費分析表		
1.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39頁
2.商業發展		
商業發展.....	第	49頁
3.登記服務		
登記服務及管理.....	第	54頁
4.商業管理		
商業管理.....	第	62頁
5.商業行政		
商業輔導.....	第	68頁
6.建築及設備		
其他設備.....	第	73頁
7.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臺北市商業處

目

次

中華民國106年度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第	74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76頁
(二)歲出人事費彙計表.....	第	78頁
(三)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第	80頁
(四)接受其他來源補助計畫收支明細表.....	第	81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82頁
(六)車輛明細表.....	第	83頁
(七)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84頁
(八)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86頁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機關主要職掌：本處組織規程係依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組織規程第 8 條規定訂定之，分掌本市商業發展、登記服務、商業管理與商業輔導等業務。

(二)內部分層業務：本處置處長 1 人，副處長 1 人，下設 4 科 5 室，預算員額共 97 人，其業務職掌如下：

商業發展科：掌理特色產業發展、法定消費者保護業務、商業團體發展及公平交易業務之協辦等事項。

登記服務科：掌理商業及公司登記管理等事項。

商業管理科：掌理特定行業管理、規劃、執行、違規商業輔導查處及商品標示業務等事項。

商業輔導科：商圈發展及轉型升級輔導等事項。

資 訊 室：資訊系統之規劃、推動、管理、維護及訓練等事項。

會 計 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 事 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政 風 室：依法辦理政風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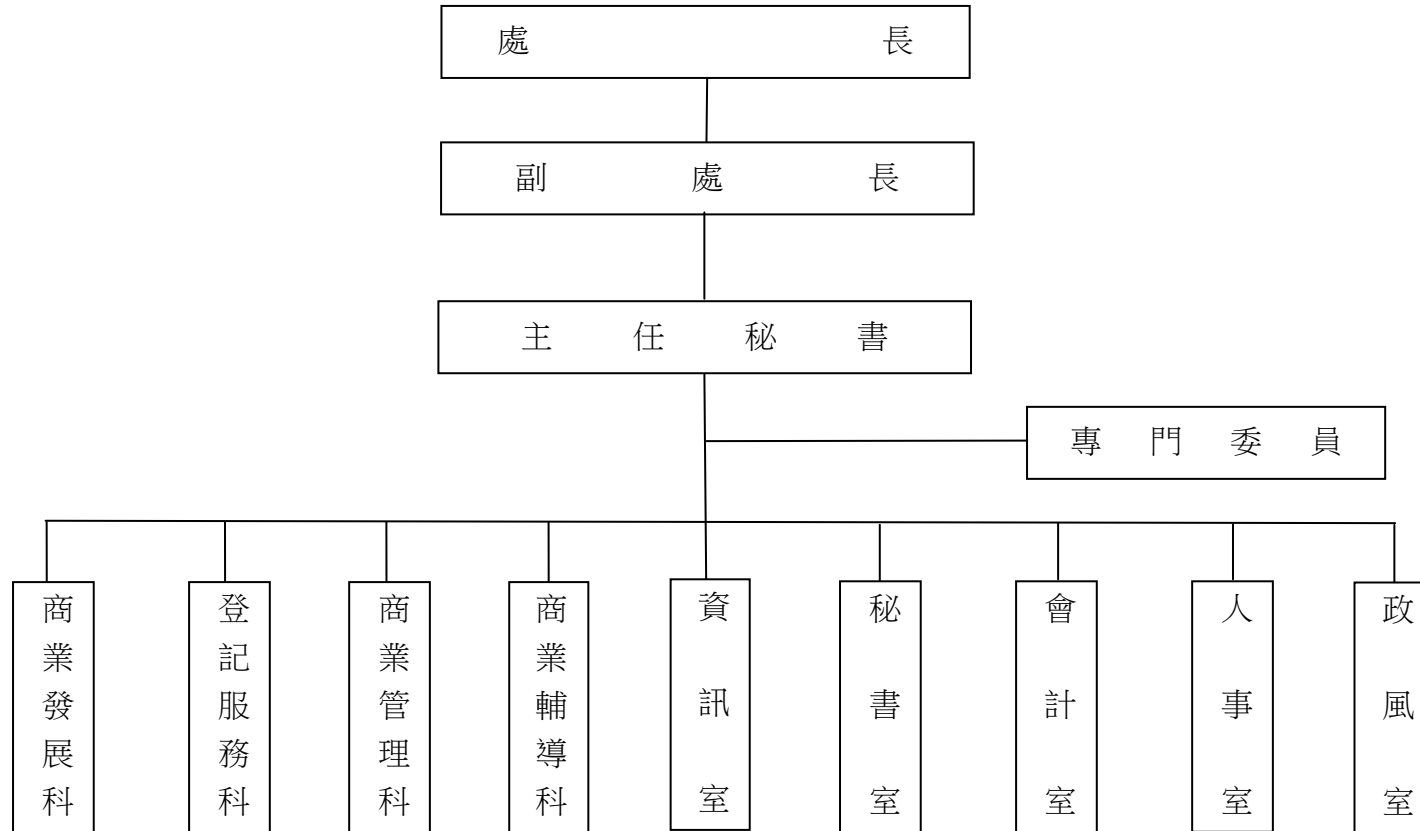
秘 書 室：掌理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之管理與研考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臺北市商業處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計畫實施：

(1) 商業發展：

- ① 為有效宣導消費保護法，保障消費者權益；104 年度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共收 3,193 件，主要爭議類別為其他商品類 778 件(佔 24.37%)、手機類 575 件(佔 18.01%)、線上遊戲類 421 件(佔 13.19%)、電腦類 202 件(佔 6.33%)。自 1 月至 12 月累積已結案 2,988 件，其中已無爭議計 1,805 件結案、非本處權管移權管機關計 19 件、移消保官計 293 件，餘 871 件均依消費爭議相關規定處理，另 205 件尚未結案消費爭議案件已於 105 年 1 月底結案。
- ② 104 年補助商業團體辦理獎勵表揚之商業團體補助款共計 30 萬元整。
- ③ 辦理臺北市「美食饗宴推廣計畫」，梳理飲食文化脈絡，以「美食臺北」為城市品牌形象進行推動，並遴選本市 美食店家輔導再造，持續提振本市美食產業蓬勃發展，打造本市美食產業優質形象，其計畫成果如下：
 - A. 臺北市城市美食產業推廣計畫：強化「美食臺北」的城市品牌形象並添增臺北的美食特色風采，舉辦「2015 臺北市料理達人競賽」，共選出 10 位料理達人，以提升料理職人知名度並帶動本市美食產業發展。另邀請晶華、凱撒、點水樓等知名飯店及餐廳業者共 10 家研發本市限定料理，以提升大眾對本市食材的知曉度，並推廣「食在地」、「食當季」精神。
 - B. 臺北市城市美食產業全面盤點計畫：為瞭解本市美食歷史脈絡，透過辦理與專家學者、餐飲產業代表等之座談會，以歸納更多元、務實的產業政策意見，研議本市美食產業推廣策略，俾利未來美食產業相關政策的推動，使國內外旅客體驗臺北城市美食之多元性風貌。

臺北市商業處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C. 2015 臺北市美食店家再造計畫：為培育本市具再造育成潛力的美食店家，塑造店家魅力形象，甄選 5 家餐飲店家，邀請專家籌組專業顧問團協助進行改造，透過輔導診斷，重新創造店家美食特色。並藉由店家輔導成果暨限定料理發表會及媒體等行銷活動宣傳店家改造亮點，獲得多家電視、平面及網路媒體關注報導，媒體曝光卓著(電視、平面、網路共計 43 則)，店家平均營業額及來客數較 103 年同期成長近 2 成。

- ④ 推動「臺北市特色產業輔導及發展計畫」，為形塑本市成為國際時尚魅力城市，提升時尚產業能量，首次與 ELLE 國際中文版合作辦理 2015「臺北時尚新銳設計師選拔賽」，遴選出 10 位新銳設計師，於 8 月 25 日假台北 W 飯店風尚廳舉辦決賽及動態時尚秀，透過與民間企業資源結合，共同搭建平台讓臺灣優秀的設計師更能被國際與大眾所看見。並於 10 月 1 日至 28 日在新光三越 Pop-Up Store 舉辦台北時裝新銳大賞聯合展銷會，從生產、設計、銷售等面向協助設計師，帶動本市時尚產業發展。除獲眾多報導(含平面、電子媒體報導共計 114 則)外，並媒合近 30 位歷屆得獎設計師與 15 家品牌業者(得力、3M、誠品 AXES、新光三越、台北 W 飯店、老天祿等)進行合作，績效卓著。

(2) 登記服務：

- ① 受理商業登記申請案件計 2 萬 7,628 件。
- ② 辦理商業校正作業，通知申復家數計 378 家，廢止商業登記家數計 378 家。
- ③ 公司命令解散作業辦理通知公司申復者計 789 家，核定公司命令解散者計 1,240 家，廢止公司登記者計 1,386 家。
- ④ 查核權管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應投保家數計 1,880 家，已投保家數計 1,880 家。

(3) 商業管理：

- ① 依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執行維護公共安全營利事業管理業務計畫」執行商業管理工作，104 年 1 月至 12 月總計稽查取締 3,171 家次，處理本府相關局處違規通報 1,654 件，處理結果依違反商業法令裁處罰鍰 240 件，依法移送法院偵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辦 20 件。

- ② 依據商業登記法第 31 條規定命行為人於期限內辦妥登記，屆期複查仍未辦妥登記者，將依法處罰；104 年 1 月至 12 月查處未設立登記業者限期辦妥登記計 164 家。
- ③ 於 1 月 26 日至 2 月 10 日及 7 月 13 日至 8 月 12 日辦理 2 次本市登記有案之視聽歌唱理容三溫暖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等行業聯合檢查。
- ④ 於 7 月 2 日至 7 月 16 日辦理本市登記有案之資訊休閒業聯合檢查。
- ⑤ 於 8 月 4 日至 6 日辦理本市登記有案之電子遊戲場業聯合檢查。
- ⑥ 配合行政院有效查緝民生竊盜專案政策，於 104 年 1 月至 12 月查察本市 210 家廢棄物資源回收業者。
- ⑦ 配合商品標示抽查作業，落實商品標示正確標示，辦理商品標示法令宣導說明會；洽請本市各區公所協助辦理商品標示抽查計 7,664 件，包括配合經濟部每季指定抽查商品之專案抽查計 5,390 件，總計本市抽查不合格件數有 2,177 件，另外縣市移送本市處理標示不合格案件計 1,788 件。

(4) 商業輔導：

- ① 「104 年度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暨專案管理總顧問團計畫」：
 - A. 辦理 10 場商業輔導智庫線上系統教育訓練，5 月 24 日及 25 日辦理 1 場次臺日商圈交流活動及 3 場次商圈行動學堂(後站商圈、艋舺商圈及貓空商圈)並邀請 3 位日本專家學者(宮崎清、近藤祐一郎、佐藤厚行)進行實際輔導教學，就商圈基礎建設、商圈文化及未來發展做討論，重新塑造商圈風貌。
 - B. 於 2 月 12 日辦理臺北市商圈產業商機補助說明會，商圈組織及產業代表共 74 人出席，並完成本年度補助審查作業，

臺北市商業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評選出 80 萬元 6 案、60 萬元 6 案、50 萬元 10 案及 30 萬元 4 案等共補助 26 個商圈產業，陪伴委員於活動辦理前、辦理中及活動完成後協助商圈補助款行銷活動，規劃未來發展方向。

C. 擬定商圈自治條例，於 5 月 28 日辦理商圈座談會了解商圈組織想法，並於 7 月 9 日及 8 月 25 日辦理專家學者會議討論商圈自治條例方向為期擴大公民參與，於 10 月 27 日及 11 月 27 日辦理工作坊蒐集自治條例各方關係人之意見，12 月 10 日及 12 月 14 日於華陰街商圈辦理試點工作坊及焦點座談；12 月 17 日及 12 月 21 日於寧夏商圈辦理試點工作坊及焦點座談。

D. 擬定商業政策綱領，於 9 月 1 日召開工作坊蒐集商圈代表意見，10 月 5 日召開策略規劃諮詢會議。

E. 104 年度「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計畫」共完成 54 項行動服務。

- ② 「2015 來臺北過好年」持續擴大規模，參與商圈數量從 9 處增加至 11 處，延續往年舉辦結合商圈產業的議題活動，創造超過 44 億元的營業額及 481 萬人次的來客數，總計吸引 41 則平面、177 則電子新聞報導及 386 則網路報導，且適逢迪化年貨大街 20 週年，以「文創節慶」、「故事行銷」、「國際接軌」、「全民參與」四大主軸來翻轉年貨大街的傳統印象，同時結合創意團隊推出動畫短片「年貨大街，戰鬥機阿！」，用新時代方式詮釋不同以往的年味。
- ③ 「104 年臺北商圈遊逛整合推廣計畫」係由辦理多年之臺北購物節轉型而來，本計畫以特色店家、主題遊程及裝置藝術為三大核心，藉由 4 位代表不同風格之臺北生活觀察家揭開序幕，共遴選出 100 家特色店家參與，並整合本市商圈、景點規劃文青、閨蜜、老臺北及夜貓等 4 條主題遊程，結合知名策展人杜昭賢於遊程沿線導入文創藝術家資源。此外與本市 10 家以上旅店、國際訂房網 Hotels.com 及香港康泰旅行社、日本 Taipei Navi 旅行社合作推出住宿優惠及專案行程，吸引港澳、日本之海外自由行旅客前來體驗臺北多元城市風貌。
- ④ 「104 年度商圈設施街區維護計畫」目的在維護本處 97 至 102 年施作之商圈綠美化設施暨硬體設備，建立維護巡查機制、維護施作商圈景觀，另考量專業分工，將維護案分為甲、乙兩案：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A. 甲案(預算為 665 萬)：為硬體設施修繕(如入口意象、導覽牌、投射燈)及綠美化設施維護(如植生牆、花箱、花臺、木隔柵)，開立 78 個施作批次進場總金額共計 665 萬元。
- B. 乙案(預算為 600 萬)：為入口意象牽引接電作業，辦理 41 座入口意象接電作業，開立 77 個批次，進場總金額共計 591 萬 9,056 元。
- ⑤ 104 年度「臺北市提振商圈產業商機補助」共有 80 萬元 6 案(台北市承德汽車商圈發展促進會、台北市天母商圈發展協會、臺北市溫泉發展協會、台北市西門徒步區街區發展促進會、臺北市新中華路影音電器街促進會、台北市八德資訊商圈發展協會)、60 萬元 6 案(臺北市西湖商圈促進會、台北市文昌家具街發展促進會、台北市東門永康商圈發展協會、台北市南昌家具街發展協會、台北市朝陽服飾材料街區發展協會、台北市西服商業同業公會)、50 萬元 10 案(臺北市四平商圈徒步區發展協會、台北市愛國東路婚紗街發展協會、臺北市大橋頭延三商圈發展促進會、台北市重南書街促進會、台北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後站批發商圈發展促進會、台北市牛肉麵交流發展協會、臺北市臺大公館商圈發展促進會、臺北市北門相機商圈發展協會、台北市佛具商業同業公會)及 30 萬元 4 案(臺北市晴光商圈雙城徒步街商業促進會、臺北市龍泉商圈促進會、臺北市內湖 737 商店街促進會、臺北市華陰街徒步區發展協會)等 26 個單位獲得補助，活動於 7 至 12 月間接力展開，創造 419 萬來客數及 39.7 億元營業額，媒體曝光計 591 則。
- ⑥ 「2015 商業活化角落(CAN)計畫」，為推動商圈在地參與，並活絡商業活動，本案 104 年挑選貓空、艋舺、五分埔及大龍峒等 4 個需轉型再造的商圈，完成商圈基礎資料調查、閒置空間調查、建置商圈公民平台，運用盤點商圈內閒置空間，作為商圈角落，媒合創意或設計相關專業團隊進駐，透過在地交流找出符合地方需求之發展方向，並分別規劃特色營造活動進行商圈行銷。
- (5) 資訊業務：依計畫如期辦理完成電腦設備硬體維護、軟體維護、資安稽核、業務系統及網站功能增修、電腦訓練及電腦耗材採購，購置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電腦套裝軟體、電腦圖書及辦理其他相關資訊業務等。

臺北市商業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2.決算辦理概況：本處前年度歲入預算數 23,965,200 元，決算數 24,541,583 元，占預算數之 102.41%。歲出預算數 205,338,884 元，決算數 190,103,963 元，占預算數之 92.58%，賸餘數 15,234,921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5 年 1 月至 105 年 6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計畫實施：

(1) 商業發展：

- ① 「105 年度臺北市特色產業輔導及推廣計畫」，105 年度規劃以時裝週概念行銷本市時尚設計產業，透過辦理時尚秀、設計師選拔與輔導及參與臺北魅力展，以提高設計師及打版、打樣人才知名度，帶動服飾產業發展，進而展現本市時尚能量。「2016 臺北 TOP 時裝設計大賞」業於 7 月 18 日辦理初選，評選出 10 位設計師進入決賽，訂於 9 月 19 日假國立臺灣博物館辦理決賽暨動態時尚秀，屆時除將現場選出本年度金獎得主外，也將邀請歷屆設計師焦點回娘家進行品牌聯合發表秀，讓時尚走進民眾日常生活，以帶動服裝設計產業發展，進而展現本市時尚能量。
- ② 「臺北城市美食推廣計畫」，依本市飲食發展脈絡，發掘本市美食亮點，持續提振本市美食產業蓬勃發展，打造本市美食產業優質形象。「2016 臺北城市美食產業推廣計畫」以臺北老味道為主題，舉辦餐廳遴選，嚴選出代表各行政區之老味道餐廳，將臺北市優質餐廳推薦予民眾及國外遊客，進而型塑本市美食意象。另透過 7 月 28 日慢食講座、8 月 5 日品食論壇及 9 月 8 日餐飲 5S 管理講座，提倡慢食、在地食材、餐飲管理及帶出本市老味道，進一步提升民眾對飲食相關議題之注重，使美食產業更能全面提升品質。「2016 臺北市美食店家再造計畫」今年度持續甄選 5 家蘊含再造潛質，欲追求突破創新，建立自我品牌價值之餐飲店家，除結合專業輔導顧問，更邀請專業設計團隊跨業合作，進行全方位諮詢輔導與店面改造，以期重新架構店家核心價值、料理精神及細緻之創意設計思維，建立本市餐飲美食品牌標竿。已於 6 月 24 日召開初選-書面審查會議及 6 月 28 日至 29 日辦理複選-實地審查後，評選出 5 家優選店家及 5 家精緻店家，並邀請相關顧問團隊進行輔導中。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2) 登記服務：

- ① 受理商業登記申請案件計 1 萬 2,655 件。
- ② 辦理商業校正作業，通知商業申復家數計 231 家，廢止登記家數計 270 家。
- ③ 公司命令解散作業辦理通知公司申復家數計 897 家，核定公司命令解散者計 433 家，廢止公司登記者計 519 家。
- ④ 查核權管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應投保家數計 2,027 家，已投保家數計 2,027 家。

(3) 商業管理：

- ① 依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執行維護公共安全營利事業管理業務計畫」執行商業管理工作，105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商業稽查 1,312 家次，罰鍰計 77 件，罰鍰總金額 4,690,000 元；另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移送法院偵辦計 5 件。
- ② 依據商業登記法第 31 條規定命行為人於期限內辦妥登記，屆期複查仍未辦妥登記者，將依法處罰；105 年 1 至 6 月查處未設立登記業者限期辦妥商業登記計 28 家。
- ③ 依據「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受理八種行業營業場所許可申請，105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 9 件、核准 5 件；另自 1 月 28 日至 3 月 10 日針對合法登記八種行業業者執行本年度第 1 次營業場所聯合檢查。
- ④ 依據「臺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第 6 條規定受理資訊休閒業營業場所登記申請 3 件、核准 1 件。
- ⑤ 落實商品標示正確標示等各項宣導措施，迄 6 月底洽請本市各區公所協助辦理商品標示抽查計 4,093 件，包括配合經濟部每季指定抽查商品之專案抽查計 3,230 件，總計不合格件數有 771 件，外縣市移送本市處理標示不合格案件計 917 件。

(4) 商業輔導：

臺北市商業處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① 「2016 商業活化推廣計畫」持續推動在地參與，除延續 2015 年商業活化角落計畫成效，以五分埔商圈、貓空商圈為標的，透過商圈特色營造活動廣續輔導，另擇定西門町及新北投溫泉 2 處商圈，共同推廣臺北市商圈特色，帶動商圈商機及人潮，型塑商圈品牌形象。其中五分埔商圈案業於 5 月 27 日召開 1 場次五分埔商圈活化推廣工作會議，暨於 7 月 12 日辦理第 1 場「電子商務經營～尋找網路商機所在」課程，預計於 8 月 9 日辦理第 2 場「線上社群經營～建立網路 CRM」課程。
- ② 「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計畫」
 - A. 於 2 月 4 日辦理臺北市商圈產業商機補助說明會，商圈組織及產業代表共 54 人出席，於 3 月 16 日辦理補助案審查會議，評選出 80 萬元 5 案、60 萬元 9 案、50 萬元 4 案及 30 萬元 2 案等共補助 20 個商圈產業。
 - B. 因應商圈臨時性及機動性之需求辦理行動服務團，於 4 月 8 日辦理大稻埕地方公民論壇。
 - C. 提供本市各類型商圈發展之政策建議，並研擬政策指定商圈之基礎規劃構想，另就商圈機動性、臨時性需求，成立行動服務顧問團。
- ③ 「大艋舺商圈再造計畫」有關 1 對 1 專家診斷項目於 5 月底由研究員完成 300 家店家訪查，並於 7 月中旬由文史及專家完成複查會議。後續規劃亮點特色店家甄選活動，預計於 8 月底選出 30 家亮點特色店家。另已初步聯合行銷活動結合經濟部健走活動，設計導客機制並發行觀光護照，以擴大活動效益，並帶動艋舺商圈地區活絡發展。
- ④ 「2016 商業活化角落(CAN)計畫」大龍峒商圈案，本案延續 2015 年商業活化角落計畫成效，規劃商圈特色營造活動並為結合大龍峒宮廟特色，推廣米食產業於大橋頭商圈完成米食示範點建置，進行商圈公民平台維運，及大龍峒 logo 徵選活動，後續已規劃印製商圈導覽地圖。
- ⑤ 「大同商圈再生計畫」辦理 3 場次凝聚共識公民工作坊(每場次至少 20 人參與)，邀集 8 商圈代表商家、里長與居民、專家學者及關心相關議題者協助凝聚共識與可行之方向，並納入後續施政依據。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⑥ 「商圈科技應用推廣計畫」規劃共計北投、西門、公館、圓山、天母、永康、晴光及台北地下街等 8 個商圈約 180 間店家參與，並於 5 月 6 日於圓山商圈辦理「台北生活祭活動」時，邀請市長視察與體驗使用悠遊卡小額消費。

⑦ 「臺北市商圈嘉年華暨好店推廣計畫」於 5 月 6 日至 5 月 8 日在圓山花博長廊廣場舉辦台北生活祭-商圈嘉年華・品味台北，邀集本市 29 個商圈祭 108 攤店家，讓民眾能夠瞭解本市商圈特色，體驗台北的城市生活。

⑧ 「105 年度商圈設施街區維護計畫」之執行亦延續 104 年度計畫，分為維護案及接電案：

維護案及接電案分別由捷新企業有限公司及華圃園藝有限公司執行、徐基耀建築師事務所及久大機電顧問有限公司監造協助。有關維護案之部分，主係針對綠美化維護及硬體設施進行巡查及提報修繕，以維護各商圈環境，目前持續辦理巡查及後續修繕事宜；另接電案部分，已針對尚未牽引接電之入口意象，持續辦理接電設計及後續現場接電施作

⑨ 105 年度「臺北市提振商圈產業商機補助」，鼓勵本市傳統商圈、產業自我轉型，創造經濟利益，並激勵亮點商圈能以創意創新展現商圈特色，經審查結果本年度由 17 處商圈(晴光、重南書街、新中華路影音電器街、北門相機商圈、文昌、華陰街、後站、臺大公館商圈發展促進會、台大公館商圈協會、737、大橋頭、愛國、朝陽、八德商圈、溫泉發展協會、承德汽車商圈、大光華商圈)及 3 項產業類別(女子美容業、西服業、牛肉麵業)共計 20 案獲得補助，各商圈產業組織用心規劃及執行活動，辦理行銷類及培訓類活動。

(5) 資訊業務：辦理資訊系統整合服務、電腦設備硬體維護、軟體維護、資安稽核、電腦訓練及電腦耗材採購，購置電腦周邊設備及零組件、電腦套裝軟體及辦理其他相關資訊業務活動等。

2.預算執行情形：本處截至 105 年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1) 歲入預算部分：

① 罰款及賠償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1,800,000 元，實際執行數 4,272,227 元，占預算分配數 2,069,000 元之 206.49%。

臺北市商業處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② 規費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1,453,200 元，實際執行數 4,835,920 元，占預算分配數 5,307,000 元之 91.12%。

③ 其他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62,000 元，實際執行數 9,857 元，占預算分配數 25,000 元之 39.43%。

(2) 歲出預算部分：

① 行政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40,195,883 元，實際執行數 21,789,891 元，占預算分配數 24,305,000 元之 89.65%。

② 商業登記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6,742,661 元，實際執行數 9,031,307 元，占預算分配數 9,960,000 元之 90.68%。

③ 公司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0,367,752 元，實際執行數 6,010,976 元，占預算分配數 6,361,000 元之 94.50%。

④ 商業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8,351,641 元，實際執行數 9,449,823 元，占預算分配數 11,071,000 元之 85.36%。

⑤ 商業行政及商業輔導：上年度預算數 103,457,605 元，實際執行數 19,376,235 元，占預算分配數 35,228,800 元 55%。

⑥ 其他設備：上年度預算數 1,487,990 元，實際執行數 998,066 元，占預算分配數 1,480,000 元之 67.44%。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1.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 (1) 依照商業登記法等相關法令，限期辦理人民申請案件。
- (2) 賡續推動公司登記資訊化作業，及辦理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 (3) 辦理商業校正及公司命令解散作業，以釐正商業及公司登記資料及加強登記資料庫之應用。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4) 持續查察及管理本市八大行業(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視聽歌唱、理容及三溫暖業)、電子遊戲場業及資訊休閒業，並依相關法令對違規業者進行裁處。另針對未依商業登記法規定辦妥商業登記即行營業之業者進行查察並限期辦妥登記。
- (5) 配合本府三貓整體發展計畫、五分埔商圈整體規劃、中正萬華 復興計畫、大同再生計畫，整合三貓(貓纜、動物園、貓空商圈)、五分埔、中正、萬華、大同等地區，透過在地參與，並整合行銷遊程推廣及商圈特色活動辦理成果，導入創意元素進駐商圈，營造商圈品牌特色。
- (6) 籌組商店街區服務團，擴大輔導層面並辦理特色商圈觀摩延長輔導效益，提供計畫諮詢與修正及商圈發展規劃等建議，並擬政策指定商圈之基礎規劃構想。
- (7) 「2018 華人年味在臺北計畫」串聯臺北市 20 處商圈業者，共同塑造臺北市為優質的年節商品購物城之形象，提升民眾之消費認同、塑造臺北年貨大街品牌，更以提升迪化年貨大街整體品質為重點，並納入新創及迪化街北段店家合作行銷、導入電子商務及強化網路宣傳影響力，行銷迪化年貨大街。
- (8) 維護本處建置於各商圈的硬體及綠美化設施，及辦理入口意象接電作業。
- (9) 由商圈自主提案，融入參與式預算之精神，補助本市商圈產業組織辦理提振該商圈或產業商機之活動、相關課程、會議等內容。
- (10) 推廣本市特色商圈，透過舉辦商圈嘉年華活動等方式，強化商圈品牌形象，形塑本市商圈特色，導引民眾至商圈消費，進而活絡商圈，提升商圈知名度及商機，促進地方繁榮。

2.本年度預期施政績效：

- (1) 建立完善登記制度，限期核予登記加強便民服務，並核校本市登記有案之商號資料，維護合法業者權益。

臺北市商業處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2) 提高本市商家對商業登記新制相關法令知曉度，使商業登記家數符合現況，並提高本府為民服務品質、形象及行政績效。
- (3) 釐正商業及公司登記資料，預計辦理命令解散約 1,200 家。
- (4) 辦理公司法、商業會計法研習及宣導，以落實公司登記及建立商業會計制度。
- (5) 推動公司登記資訊化作業，簡化行政流程，提升公司登記效率。
- (6) 強化執行商業稽查及管理業務，預計稽查取締 1,500 家次，裁處罰鍰 210 家次。
- (7) 辦理特色商圈活動及綜合性商圈示範觀摩。發掘多元遊程體驗，形塑各商圈獨特性，進而促進商圈活絡發展，帶動商圈消費人潮，提升配合優惠店家營業額。
- (8) 年貨大街整體活動執行期間，預計大稻埕商圈營業額新臺幣 14 億元、來客人次 80 萬人次，店家及民眾活動滿意度達 7 成以上之滿意比例。
- (9) 「大同商圈再生計畫」預計召開 3 場凝聚共識工作坊、深度訪談至少 24 位商圈發展協會代表、當地里長、居民與商家等，邀集專家學者與當地商圈及民眾，對本處初擬之政策發展方向提供建議，並擬具大同地區後續發展策略。
- (10) 「臺北市商圈嘉年華暨好店推廣計畫」預計參與店家滿意度 7 成以上。招募台北生活祭店家攤商達 85 家以上、參與人數達 2 萬 5,000 人次以上、媒體露出 65 則以上。

(二)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 1.歲入預算部分共編列 20,631,700 元，包括罰金罰鍰 7,720,000 元，審查費 2,020,000 元，登記費 9,400,000 元，資料使用費 33,200 元，計畫型補助收入 1,396,500 元及其他雜項收入 62,000 元。
- 2.歲出預算部分共編列 188,292,089 元，內容如下：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 (1) 行政管理預算共編列 40,728,698 元，包括人事費 32,107,573 元，業務費 8,621,125 元。
- (2) 商業發展預算共編列 34,315,558 元，包括人事費 13,574,908 元，業務費 19,940,650 元，獎補助及損失 800,000 元。
- (3) 登記服務及管理預算共編列 15,569,769 元，包括人事費 13,021,640 元，業務費 2,548,129 元。
- (4) 商業管理預算共編列 17,082,992 元，包括人事費 15,115,331 元，業務費 1,967,661 元。
- (5) 商業輔導預算共編列 77,997,082 元，包括人事費 13,343,732 元，業務費 49,653,350 元，獎補助及損失 15,000,000 元。
- (6) 其他設備預算共編列 1,201,490 元。
- (7)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預算共編列 1,396,500 元，包括業務費 1,396,500 元。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商業處

6-4-17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總 計	20,631,700	20,631,700		26,108,200	24,541,583	- 5,476,500	
3				0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720,000	7,720,000		11,800,000	13,715,464	- 4,080,000	
	47			06104 商業處	7,720,000	7,720,000		11,800,000	13,715,464	- 4,080,000	
			1	0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7,720,000	7,720,000		11,800,000	13,674,424	- 4,080,000	
			1	030101 罰金罰鍰	7,720,000	7,720,000		11,800,000	11,174,424	- 4,080,0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依商業登記法、公司法及商業會計法裁處罰鍰 3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依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裁處罰鍰 4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 依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裁處罰鍰 3,6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4. 依臺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裁處罰鍰 3,42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4,080,000元。 前年度決算數係違法業者依行政執行法處以怠金收入。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逾期罰款違約金收入等。
			2	030102 怠金					2,500,000		
			2	030300 賠償收入					41,040		
			1	0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41,040		
4				040000 規費收入	11,453,200	11,453,200		11,453,200	10,702,130		
	44			06104 商業處	11,453,200	11,453,200		11,453,200	10,702,130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4	44	1		0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1,420,000	11,420,000		11,420,000	10,658,2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預查審查費收入 1,8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申請提供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之審查費收入 22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獨資合夥商業設立登記費收入 4,9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獨資合夥商業變更登記費收入 4,5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查閱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收入6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2. 抄錄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收入6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3. 商業登記事項之證明工本費收入 21,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4. 影印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收入 11,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 前年度決算數係配住公有宿舍員工扣繳之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入
			1	040101 審查費	2,020,000	2,020,000		2,020,000	1,854,900	
			2	040103 登記費	9,400,000	9,400,000		9,400,000	8,803,300	
		2		040200 使用規費收入	33,200	33,200		33,200	43,930	
			1	040203 資料使用費	33,200	33,200		33,200	33,714	
			2	04020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0,216	

臺北市商業處

6-4-19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6				060000 財產收入					89,804	
	47			06104 商業處					89,804	
			1	060100 財產孳息					11,684	
			1	060101 利息收入					11,684	前年度決算數係罰金罰鍰等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2	060400 廢舊物資售價					78,120	
			1	060401 廢舊物資售價					78,120	前年度決算數係已逾年限不堪使用之財產拍賣收入。
8				080000 補助收入	1,396,500	1,396,500		2,793,000	- 1,396,500	
	19			06104 商業處	1,396,500	1,396,500		2,793,000	- 1,396,500	
			1	08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1,396,500	1,396,500		2,793,000	- 1,396,500	
			1	0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1,396,500	1,396,500		2,793,000	- 1,396,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辦理「臺北市艋舺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收入。
10				100000 其他收入	62,000	62,000		62,000	34,185	
	49			06104 商業處	62,000	62,000		62,000	34,185	
			1	100200 雜項收入	62,000	62,000		62,000	34,185	
			1	100202 其他雜項收入	62,000	62,000		62,000	15,584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繳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收入。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10	49	1	2	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8,601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雜誌費退款等。

臺北市商業處

6-4-21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4			06104 商業處	188,292,089	187,090,599	1,201,490	191,358,532	190,103,963	-3,066,443	1. 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 40,195,883元，除移出人事費 1,600,858元，列入「商業輔導」科目 1,066,336元及「登記服務及管理」科目 534,522元外，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30,291,683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8,473,866元增列 1,817,817元，主要係因應勞動基準法第56條修法增加提撥職工退休離職儲金所致。 (2) 一般業務 6,752,75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580,259元增列 172,499元，包括增列行政公文商業登記及特定目的事業資料建檔等相關檔案掃描委外資訊服務費 353,637元，減列府會聯絡員加班費110元，保險費 2,186元，油料 47,074元，一般事務費 116,160元及車輛養護費 15,608元，計淨增如列數。 (3) 會計業務 109,09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 人事業務 274,26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5) 政風業務 33,305元，較上年
			1	340100 一般行政	40,728,698	40,728,698		38,595,025	39,101,740	2,133,673	
			1	340101 行政管理	40,728,698	40,728,698		38,595,025	39,101,740	2,133,673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4	2		340200 商業發展	34,315,558	34,315,558		36,090,558	15,207,078	-1,775,000	度預算數無增減。
			1	340201 商業發展	34,315,558	34,315,558		36,090,558	15,207,078	-1,775,000	(6)資訊管理業務 3,267,58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24,230元增列 143,357元，包括增列電腦耗材及維修 243,357元，減列資訊服務費 100,000元，計淨增如列數。
											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 16,742,661元，除移出人事費 1,593,300元及「商業校正」、「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商業登記」業務費 1,574,453元，列入「登記服務及管理」科目項下外，另由「商業輔導」科目移入「消費者保護業務」、「公平交易法協辦業務」、「商業輔導業務」業務費及補助及損失 22,515,650元，移出移入數互抵後，淨計如列數。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13,279,648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2)商業發展業務 20,897,86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2,672,860元減列 1,775,000元，包括減列臺北市特色產業輔導及推廣計畫 441,000元、臺北城市美食推廣計畫 984,000元及

臺北市商業處

6-4-23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6	4	3		340300 登記服務	15,569,769	15,569,769		15,569,769	9,845,411	辦理臺北城市美食推廣計畫各項競賽發給獎勵金 350,000元。 (3)消費者保護業務 112,00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公平交易法協辦業務 26,05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1	340301 登記服務及管理	15,569,769	15,569,769		15,569,769	9,845,411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4	4		340400 商業管理	17,082,992	17,082,992		17,430,108	16,241,686	-347,116	班值班費 18,500元。 (6)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40,73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1.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 18,351,641元，除移出人事費 1,499,742元，列入「登記服務及管理」科目項下外，另由「商業輔導」科目移入「商品標示業務」業務費 578,209元，移出移入數互抵後，淨計如列數。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 14,538,13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225,557元減列 687,426元，主要係依實際需要覈實減列所致。 (2)特定目的事業管理 1,664,45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24,141元增列 340,310元，包括新增辦理商業稽查相關業務委外駕駛勞務費用 340,400元，減列法規宣導手冊、摺頁等印製費90元。 (3)一般商業稽查管理 302,201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4)商品標示業務 578,209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1	340401 商業管理	17,082,992	17,082,992		17,430,108	16,241,686	-347,116	

臺北市商業處

6-4-25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4	5		340500 商業行政	77,997,082	77,997,082		79,242,082	107,679,013	-1,245,000	
			1	340501 商業輔導	77,997,082	77,997,082		79,242,082	107,679,013	-1,245,000	
		6		347100 建築及設備	1,201,490		1,201,490	1,487,990	1,806,037	-286,500	

1. 本科目上年度預算數 101,269,605元，除移出「商品標示業務」業務費 578,209元列入「商業管理」科目項下、移出「消費者保護業務」、「公平交易法協辦業務」及「商業輔導業務」業務費及獎補助及損失 22,515,650元列入「商業發展」科目項下外，另由「行政管理」科目移入人事費 1,066,336元，移出移入數互抵後，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 13,028,492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2) 商業輔導業務 64,968,59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6,213,590元減少 1,245,000元，包括增列華人年味在臺北計畫 400,000元及臺北市提振商圈產業商機補助計畫經費 3,000,000元，減列臺北市商圈輔導推廣計畫 3,400,000元、臺北市商圈嘉年華暨友善店家推廣計畫 745,000元及商圈街區設施維護計畫 500,000元，計淨減如列數。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6	4	6	1	347104 其他設備	1,201,490		1,201,490	1,487,990	1,264,694	-286,500	本年度編列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電腦套裝軟體、汰換個人電腦18部、 電腦圖書費、汰換冷氣機1臺及 鑽孔機2臺，共計如列數。 前年度決算數係汰換小客車為客貨 兩用車1輛如列數。
			2	3471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1,343		
		7		34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1,396,500	1,396,500		2,943,000	222,998	-1,546,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經濟部「地方產業 發展基金」補助辦理「臺北市艋舺 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如列數。
			1	3439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 出	1,396,500	1,396,500		2,943,000	222,998	-1,546,500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3款47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3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7,720,000 元	承辦單位	登記服務科、商業管理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違反商業法令事件，依法裁處行政罰鍰。
- 二、法令依據：商業登記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臺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
- 三、計算方法：
- (一)依商業登記法、公司法及商業會計法裁處罰鍰 10,000元 × 30件 =300,000元。
 - (二)依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裁處罰鍰 100,000元 × 4件 = 400,000元。
 - (三)依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裁處罰鍰 30,000元 × 120件 = 3,600,000元。
 - (四)依臺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裁處罰鍰 30,000元 × 114件 = 3,420,000元。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商業法令罰鍰裁處標準填單，交由違規行為人依規定繳納。
- 六、預期成果：如數收納入庫，並促請違規業者改善違法行為，維護本市商業秩序。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罰金罰鍰	商業登記法、公司法及商業會計法	106.01.01-106.12.31	件	30	10,000.00	7,720,000 300,000	違反商業法令事件，依法裁處罰鍰收入。
	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第28條	106.01.01-106.12.31	件	4	100,000.00	400,000	違反商業法令事件，依法裁處罰鍰收入。
	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第12條至第14條	106.01.01-106.12.31	件	120	30,000.00	3,600,000	違反商業法令事件，依法裁處罰鍰收入。
	臺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第17條至第32條	106.01.01-106.12.31	件	114	30,000.00	3,420,000	違反商業法令事件，依法裁處罰鍰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44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101 行政規費收入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020,000 元	承辦單位	登記服務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依照財政收支劃分法、預算法、商業登記法、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辦理下列各項：

(一)商業設立登記及外轄遷入之商號名稱審查費。

(二)商業變更名稱及所營業務登記之商號名稱審查費。

(三)申請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影印審查費。

二、法令依據：

(一)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二)商業登記法第35條。

(三)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3條、第8條。

三、計算方法：

(一)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預查審查費 300元 × 4,500 件 = 1,350,000元。

(二)申請提供商業登記文件之審查費收入 100元 × 2,200 件 = 220,000元。

(三)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預查審查費(網路傳輸方式) 150元 × 3,000 件 = 45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標準填單，交由市民持往指定地點繳納，或由市民以網路申請，於e政府付費平台，完成線上繳納。

六、預期成果：預期如數收納，充裕市庫收入。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審查費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3條	106.01.01-106.12.31	件	4500	300.00	2,020,000 1,350,000	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預查審查費。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8條	106.01.01-106.12.31	件	2200	100.00	220,000	申請提供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之審查費。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3條	106.01.01-106.12.31	件	3000	150.00	450,000	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預查審查費(網路傳輸方式)。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44項1目2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103 行政規費收入 登記費	預算金額	9,400,000元	承辦單位	登記服務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依照商業登記法、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所收規費，依規定解繳市庫，商業登記業務包括下列各項：

- (一)商業設立及變更登記。
- (二)限制行為能力商業登記。
- (三)經理人登記。
- (四)其他事項變更登記。

二、法令依據：商業登記法第35條、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4條。

三、計算方法：

- (一)獨資合夥商業設立登記 1,000元 × 4,500件 = 4,500,000元。
- (二)獨資合夥商業變更登記 1,000元 × 4,500件 = 4,500,000元。
- (三)獨資合夥商業設立登記(網路傳輸方式) 800元 × 500件 = 40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規費標準填單，交由市民持往指定地點繳納，或由市民以網路申請，於e政府付費平台，完成線上繳納。

六、預期成果：預期如數收納，充裕市庫收入。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登記費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第4條	106.01.01-106.12.31	件	4500	1,000.00	9,400,000 4,500,000	獨資合夥商業設立登記。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第4條	106.01.01-106.12.31	件	4500	1,000.00	4,500,000	獨資合夥商業變更登記。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第4條	106.01.01-106.12.31	件	500	800.00	400,000	獨資合夥商業設立登記(網路傳輸方式)。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4款44項2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40203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3,200元	承辦單位	登記服務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依照財政收支劃分法、預算法、商業登記法、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辦理下列各項：

- (一)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查閱。
- (二)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抄錄。
- (三)商業登記事項之證明工本費。
- (四)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影印。

二、法令依據：

- (一)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 (二)商業登記法第35條。
- (三)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7條、第8條、第9條。

三、計算方法：

- (一)查閱登記簿 300元 × 2件 = 600元。
- (二)抄錄登記簿 300元 × 2筆 = 600元。
- (三)商業登記事項之證明工本費 300元 × 70件 = 21,000元。
- (四)影印登記簿 10元 × 1,100筆 = 11,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規定標準填單，交由市民持往指定地點繳納。

六、預期成果：預期如數收納，充裕市庫收入。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資料使用費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 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第8條	106.01.01-106.12.31	件	2	300.00	33,200 600	查閱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 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第9條	106.01.01-106.12.31	筆	2	300.00	600	抄錄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 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第7條	106.01.01-106.12.31	件	70	300.00	21,000	商業登記事項之證明工本費。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 前段及預算法第24條 商業登記法第35條 商業登記規費收費準則 第8條	106.01.01-106.12.31	筆	1100	10.00	11,000	影印商業登記簿及其附屬文件。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8款19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080102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計畫型補助收入	預算金額	1,396,500 元	承辦單位	商業輔導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臺北市艋舺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
- 二、法令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要點。
- 三、計算方法：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辦理「臺北市艋舺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139萬6,500元。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補助金額，解繳市庫。
- 六、預期成果：預期如數收納，俾完成補助計畫之執行。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計畫型補助收入	經濟部105年4月20日經授企字第10520001630號函。	106.01.01-106.12.31	年	1	1,396,500.00	1,396,500 1,396,500	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辦理「臺北市艋舺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

經常門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10款49項1目1節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編號與名稱	100202 雜項收入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62,000元	承辦單位	商業管理科、秘書室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預計收繳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其他雜項收入。
- 二、法令依據：依據預算法、會計法及行政執行法相關規定辦理。
- 三、計算方法：參照以前年度收入估列。
-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12月31日止。
- 五、完成方法：由違規行為人依規定繳納。
- 六、預期成果：預期如數收納，充裕市庫收入。

臺北市商業處

歲 入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收 入 依 據	收 入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預 算 數	詳 細 計 算 及 說 明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法、會計法及行政 執行法相關規定辦理	106.01.01-106.12.31	年	1	62,000.00	62,000 62,000	預計收繳因強制執行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等 其他雜項收入。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101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資訊室	預算金額	40,728,698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38,595,025元，前年度決算數39,101,74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綜理處務行政工作、秘書及文書處理，並依據行政院暨本府施政計畫考評作業要點，辦理本處研究、發展、管制及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工作。
2. 依有關主計法規適時、適切辦理歲計、會計、統計等工作。
3. 依據人事法令規定適時、適切辦理有關本處人事業務。
4. 依據政風工作相關作業法令規定，辦理本處政風預防、查處、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等工作。
5. 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設置及應用電腦管理要點」，提供電腦周邊及相關設備維護、資訊安全、資訊作業委外服務及其他相關資訊業務活動等工作，以配合本處各項業務之推動。

(二) 預期成果：

適時完成行政管理工作及提高行政效率，直接達成預期目標。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30,291,683					較上年度預算數 28,473,866元，增加 1,817,817元。
人事費	30,291,68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251,400	年	1	22,251,400	22,251,400	職員24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技工及工友待遇	2,775,267	年	1	2,775,267	2,775,267	職工6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3,416,812	年	1	1,604,304	1,604,304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812,508	1,812,508	職工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1,848,204	年	1	1,096,152	1,096,152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二、一般業務	6,752,758	年	1	590,280	590,280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61,772	161,772	職工勞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人事費	1,711,55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580,259元，增加 172,499元。
其他給與	1,338,120					
加班值班費	373,430	人、月、段	15x12x1	630	113,4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段	81x12x2	630	1,224,7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小時	15x60	185	166,500	辦理文書、庶務及研考相關業務加班費。
		人、小時	1x192	120	23,040	駕駛逾時加班費。
		人、小時	1x994	185	183,890	府會聯絡員加班費。
		業務費	5,041,208			
統籌業務費	379,452					
水電費	520,800	人、月	88x12	352	371,712	職員88人，按每人每月352元編列。
		人、月	3x12	117	4,212	約聘僱人員3人，按每人每月117元編列。
		人、月	6x12	49	3,528	工友及駕駛共6人，按每人每月49元編列。
		月	12	1,000	12,000	檔案室水費。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通訊費	169,110	月	12	42,400	508,800	檔案室電費。
		年	1	13,110	13,110	寄發公文郵資。
稅捐及規費	71,440	部、月	26x12	500	156,000	公務用電話、語音及傳真回覆等電話費。
保險費		輛、年	1x1	11,230	11,230	小客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3x1	11,230	33,690	客貨兩用車使用牌照稅。
		輛、年	1x1	6,180	6,180	小客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3x1	6,180	18,540	客貨兩用車燃料使用費。
		輛、年	1x1	900	900	小客車檢驗執照費。
		輛、年	1x1	900	900	客貨兩用車檢驗執照費。
油料		125,254	輛、年	1x1	2,483	2,483
	輛、年		1x1	729	729	客貨兩用車保險費。
	輛、年		2x1	2,915	5,830	客貨兩用車保險費。
		輛、月、公升	1x12x71	25.6	21,811	小客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1x3x139	23.6	9,841	客貨兩用車汽油費。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6,600	輛、月、公升	2x12x139	23.6	78,730	客貨兩用車汽油費。
		輛、月、公升	1x12x81	15.3	14,872	小客車液化石油氣費。
		人次	60	80	4,80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60	30	1,80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2,600	節	16	1,600	25,600	辦理文書處理與為民服務、綠美化等相關講習講師鐘點費。
		件	2	20,000	40,000	檔案室消防安全設備檢測費及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費。
物品及材料	29,878	年	1	195,000	195,000	訴訟案件委聘律師等費用。
		人次	6	2,000	12,000	為民服務相關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
		臺、個	8x1	2,328	18,624	傳真機用碳粉。
		年	1	5,695	5,695	檔案室防腐、消毒及清潔用品等相關費用。
		年	1	5,559	5,559	辦理檔案業務用之各項辦公事務用品相關費用。
		年	1	2,536,763	2,536,763	辦理本處行政公文、商業登記及特定目的事業資料建檔等相關檔案掃描委外資訊服務費。
委辦費	2,536,763	年	1	2,536,763	2,536,763	辦理本處行政公文、商業登記及特定目的事業資料建檔等相關檔案掃描委外資訊服務費。

臺北市商業處

6-4-4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448,040	本	280	200	56,000	研考用各種工作報告、業務簡介(含設計)等製作費。
		臺、月、張	1x12x34000	0.7	285,600	影印機使用費。
		坪、月	545x12	7	45,780	檔案室清潔維持費。
		月	12	5,055	60,660	保全費。
特別費	152,400	月	12	12,700	152,400	處長特別費。
房屋建築養護費	61,237	年	1	61,237	61,237	檔案室修繕費(鋼筋混凝土建造30坪以內編列4,510元,超過30坪部分515.7坪,每增加一坪增列110元,計56,727元,共計如列數)。從83年開始新建。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3,392	臺、年	12x1	4,500	54,000	冷氣機養護費。
		臺、年	147x1	100	14,700	檔案室檔案櫃養護費。
		輛、年	1x1	49,000	49,000	小客車養護費(2008年購置)。
		輛、年	1x1	12,250	12,250	客貨兩用車養護費(2002年購置)。
		輛、年	1x1	22,692	22,692	客貨兩用車養護費(2015年購置)。
		輛、年	1x1	30,750	30,750	客貨兩用車養護費(2013年購置)。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8,000	臺、年	1x1	38,000	38,000	檔案室電梯保養分攤費。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8x3	1,550	37,200	國內因公出差旅費。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三、會計業務	109,09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9,098元，無增減。
人事費	46,620					
加班值班費	46,620	人、小時	2x126	185	46,620	編製預（決）算、月報等加班費。
業務費	62,478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880	人次	8	80	640	因公外勤誤餐費。
		人次	8	30	240	因公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7,798	年	1	7,798	7,798	各項辦公事務用品費。
一般事務費	53,800	本	270	180	48,600	預算案、法定預算書、追加預算書等印製費。
		年	1	5,200	5,200	購置各種帳簿及雜支等費用。
四、人事業務	274,267					較上年度預算數 274,267元，無增減。
人事費	20,720					
加班值班費	20,720	人、小時	2x56	185	20,720	辦理人事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253,547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880	人次	8	80	640	因公外勤誤餐費。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次	8	30	240	因公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200	節	12	1,600	19,200	各項訓練講習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1,425	冊	3	475	1,425	購置工具書。
一般事務費	232,042	本	175	50	8,750	人事資料紀錄卡及各項表報等印製費。
		年	1	9,792	9,792	職員證、名牌等製作費。
		年	1	1,500	1,500	感謝狀獎狀費等。
		月	12	1,500	18,000	公務用各種印章職名章製作費。
		人、年	97x1	2,000	194,000	文康活動費。
五、政風業務	33,305					較上年度預算數 33,305元，無增減。
人事費	14,800					
加班值班費	14,800	人、小時	1x80	185	14,800	調查政風案件等工作人員加班費。
業務費	18,505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760	人次	16	80	1,280	調查政風案件等洽公人員外勤誤餐費。
		人次	16	30	480	調查政風案件等洽公人員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00	節	3	1,600	4,800	辦理法紀宣導專家學者講演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1,625	年	1	1,625	1,625	辦理政風查處案件、廉政會報、講習等各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7,220	次	4	1,105	4,420	項事務用品。 辦理政風業務、講習、宣導等業務宣導品等相關費用。
國內旅費	3,100	人、次	7x1	400	2,800	表揚獎勵廉潔典範者獎勵。
六、資訊管理業務	3,267,587	人、天	2x1	1,550	3,100	國內因公出差旅費。 較上年度預算數 3,124,230元，增加 143,357元。
人事費	22,200					
加班值班費	22,200	人、小時	2x60	185	22,200	辦理資訊有關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3,245,387					
教育訓練費	56,000	年	1	56,000	56,000	電腦訓練費。
電腦耗材及維修	2,033,772	年	1	404,957	404,957	電腦耗材。
		年	1	1,508,561	1,508,561	電腦設備硬體維護費。
		年	1	120,254	120,254	軟體維護費。
資訊服務費	1,155,615	年	1	150,000	150,000	網頁製作費。
		年	1	700,000	700,000	軟體功能增修服務費。

臺北市商業處

6-4-4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年	1	305,615	305,615	商圈資通訊整合服務系統功能增修。

臺北市商業處

6-4-4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201商業發展	承辦單位	商業發展科	預算金額	34,315,558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36,090,558元，前年度決算數15,207,078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 1.辦理特色產業輔導及發展計畫，協助本市特色產業，改善及活化其經營型態，促進商業經營模式活絡，以期藉由產業之創新轉型及新機開拓，為本市帶來豐碩多元之商業面貌。
- 2.辦理臺北城市美食推廣計畫，協助本市餐飲等產業，提升服務品質及產業競爭力，創造產業加值商機，使臺北市邁向國際級美食之都。
- 3.妥適處理本處權責消費爭議案件並加強消費者保護宣導工作。
- 4.加強公平交易法之宣導活動，協同公平會調查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案件，以維護市場公平交易秩序。

(二) 預期成果：

- 1.凝聚產業內部共識，自主提升服務品質，強化產業特色，創造差異化訴求空間。
- 2.打造傳統產業金字招牌，推廣創意產業美學經濟，構築特色臺北的商業意象。
- 3.活化商業主題行銷，結合觀光及文化界面，放大經濟效益創造效果。
- 4.健全消費者保護服務機制，確保公平合理的商業交易秩序。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6 款 4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3,279,64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279,648元，無增減。
人事費	13,279,648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601,400	年	1	11,601,400	11,601,400	職員16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848,016	年	1	848,016	848,016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830,232	年	1	518,208	518,208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12,024	312,024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二、商業發展業務	20,897,86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2,672,860元，減少 1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295,260					,775,000元。
加班值班費	295,260	人、小時	14x114	185	295,260	辦理商業發展等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19,802,600					
通訊費	24,000	部、月	2x12	1,000	24,000	公務用電話、傳真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600	人次	9	2,000	18,000	專家學者出席商業發展相關研討會或與業務有關專案會議出席費。
物品及材料	28,550	節	6	1,600	9,600	講師鐘點費。
委辦費	19,695,000	年	1	20,000	20,000	辦理商業發展等業務用各項辦公事務用品費。
		臺、個	2x3	1,425	8,550	傳真機用碳粉。
		年	1	8,379,000	8,379,000	臺北市特色產業輔導及推廣計畫。 總經費8,379,000元，明細如下： 1. 手作與時尚產業輔導及推廣6,650,000元。 2. 本市特色產業國際交流合作1,729,000元。
		年	1	11,316,000	11,316,000	臺北城市美食推廣計畫。 總經費11,316,000元，明細如下： 1. 臺北城市美食產業推廣計畫6,440,00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27,450	年	1	27,450	27,450	元。 2.臺北市美食店家再造計畫4,876,000元。 辦理說明會、座談會、場地佈置、資料印製及業務宣導等雜支。
獎補助及損失	80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0,000	次	1	300,000	300,000	補助本市商會表揚模範商家及優良服務從業人員經費。
獎勵及慰問	500,000	年	1	500,000	500,000	辦理臺北市特色產業輔導及推廣計畫獎勵金。
三、消費者保護業務	11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12,000元，無增減。
業務費	112,000					
通訊費	20,000	年	1	20,000	20,000	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函件掛號郵資。
其他業務租金	10,000	年	1	10,000	10,000	辦理消費者保護宣導推廣說明會等場地租金。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400	人次	12	80	960	消保業務人員外勤誤餐費。
		人次	48	30	1,440	消保業務人員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600	節	6	1,600	9,600	外聘講師鐘點費。
一般事務費	70,000	年	1	50,000	50,000	消費者保護及相關業務宣導。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2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四、公平交易法協辦業務	26,050	年	1	20,000	20,000	辦理說明會、座談會、場地佈置及資料印製等雜支。
業務費	26,050					較上年度預算數 26,050元，無增減。
通訊費	4,370	年	1	4,370	4,370	公平交易法等業務函件掛號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680	人次	12	80	960	公平交易法業務外勤誤餐費。
		人次	24	30	720	公平交易法業務外勤交通費。
一般事務費	20,000	年	1	20,000	20,000	公平交易及相關業務宣導。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301登記服務及管理	承辦單位	登記服務科	預算金額	15,569,769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5,569,769元，前年度決算數9,845,411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照商業登記法等相關法令，限期辦理人民申請案件。
2. 加強商業登記法令之查察及宣導，推動「商業登記行動服務櫃檯」，宣導商業登記事宜，提供諮詢服務，現場受理商業登記案件。
3. 以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函送無營業商號名冊與本處電腦資料比對，以登記有案之商號為優先校正對象。
4. 廢續推動公司登記資訊化作業，及辦理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查察及宣導。
5. 辦理公司命令解散作業及蒐集公司管理資料，以釐正公司登記資料及加強公司登記資料庫之應用。

(二) 預期成果：

1. 建立完善登記制度，限期核發核准函加強便民服務。
2. 提高本市商家對商業登記新制相關法令知曉度，使商業登記家數符合現況，並提高本府為民服務品質、形象及行政績效。
3. 核校本市登記有案之商號資料，維護合法業者權益。
4. 預計辦理公司命令解散約1,200家、辦理查核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約6,000家。
5. 推動公司登記資訊化作業，簡化行政流程，提升公司登記效率。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6 款 4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2,781,88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2,781,880元，無增減。
人事費	12,781,880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147,000	年	1	11,147,000	11,147,000	職員15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831,168	年	1	831,168	831,168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803,712	年	1	497,916	497,91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05,796	305,796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二、公司管理	670,73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70,730元，無增減。
人事費	93,240					
加班值班費	93,240	人、小時	7x72	185	93,240	辦理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公司業務財務檢查、報表查核及公司管理資料蒐集等相關案件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577,490					
通訊費	296,090	年	1	252,530	252,530	公司管理函件郵資。
		部、月	3x12	1,210	43,560	公務用電話、傳真費。
其他業務租金	2,000	年	1	2,000	2,000	辦理講習會場地租金。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6,880	人次	192	80	15,360	辦理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公司業務檢查、公司管理資料蒐集等外勤誤餐費。
		人次	384	30	11,520	辦理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公司業務檢查、公司管理資料蒐集等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400	節	6	800	4,800	內聘講師鐘點費。
		節	6	1,600	9,600	外聘講師鐘點費。
物品及材料	28,840	年	1	11,740	11,740	各項辦公事務用品費。
		臺、個	3x4	1,425	17,100	傳真機用碳粉。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196,880	年	1	6,000	6,000	稽查紀錄表、為民服務表單、自領案件登記簿等印刷。
		年	1	29,700	29,700	公文信封印製費。
		個	2100	5	10,500	公司管理檔案封皮印製費。
		年	1	23,000	23,000	辦理公司管理及商業會計法宣導講習場地佈置等雜支費。
		臺、月、張	1x12x15200	0.7	127,680	影印機使用費。
國內旅費	12,400	人、天	4x2	1,550	12,400	國內因公出差旅費。
三、公司命令解散作業	542,706					較上年度預算數 542,706元，無增減。
人事費	106,560					
加班值班費	106,560	人、小時	3x192	185	106,560	辦理命令解散、廢止登記相關案件逾時加班費。
業務費	436,146					
通訊費	384,200	年	1	384,200	384,200	無營業公司校正公文之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640	人次	24	80	1,920	無營業公司現場勘查外勤誤餐費。
		人次	24	30	720	無營業公司現場勘查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23,810	年	1	23,810	23,810	各項辦公事務用品費。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25,496	年	1	25,496	25,496	公文信封印製費。
四、商業登記	1,112,638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94,138元，增加 18,500元。
人事費	18,500					
加班值班費	18,500	人、小時	2x50	185	18,500	辦理商業登記業務加班費。
業務費	1,094,138					
通訊費	656,332	年	1	632,332	632,332	辦理商業登記業務公函掛號郵資。
		部、月	2x12	1,000	24,000	公務用電話、傳真費。
其他業務租金	12,000	年	1	9,000	9,000	辦理商業登記相關法令講習場地租金。
		年	1	3,000	3,000	辦理悠遊卡扣款機租金。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800	人次	24	80	1,920	商業會勘、協調外勤誤餐費。
		人次	96	30	2,880	商業會勘、協調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600	節	6	1,600	9,600	辦理商業登記相關法令講習講師鐘點費。
		人次	1	2,000	2,000	專家學者出席商業登記相關座談會、研討會等所需出席費。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3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物品及材料	50,680	年	1	46,405	46,405	辦理商業登記用各項辦公事務及為民服務用品(含悠遊卡用感熱紙)。
一般事務費	344,776	臺、個	1x3	1,425	4,275	傳真機用碳粉。
		年	1	40,812	40,812	公文信封印製費。
		張	10000	3	30,000	商業登記法令宣導資料印製費。
		個	5510	6	33,060	行號商業登記檔案封皮印製費。
		張	90000	0.5	45,000	商業登記收件收據印刷費。
		年	1	40,000	40,000	辦理商業登記相關法令講習場地佈置等費用(含支援電話諮詢記帳士相關費用)。
		臺、月、張	1x12x18560	0.7	155,904	影印機使用費。
國內旅費	13,950	人、天	3x3	1,550	13,950	國內因公出差旅費。
五、商業校正	421,084					較上年度預算數 439,584元，減少 18,500元。
人事費	21,460					
加班值班費	21,460	人、小時	2x58	185	21,460	繕發校正通知、意見陳述函件及辦理廢止登記加班費。
業務費	399,624					
通訊費	359,170					

臺北市商業處

6-4-5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4,160	年	1	29,120	29,120	商業校正公文之掛號郵資。
		年	1	330,050	330,050	通知陳述意見及廢止商業登記函郵資。
		人次	16	80	1,280	校正人員外勤誤餐費。
		人次	96	30	2,880	校正人員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19,494	年	1	19,494	19,494	各項辦公事務用品。
一般事務費	16,800	年	1	16,800	16,800	公文信封印製費。
六、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40,731	較上年度預算數 40,731元，無增減。				
業務費	40,731					
通訊費	29,120	年	1	8,000	8,000	通知繳交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證明文件、核復准予備查等公函掛號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120	年	1	21,120	21,120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保單到期通知、再通知及撤銷之雙掛號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120	人次	8	80	640	辦理強制投保現場會勘外勤誤餐費。
		人次	16	30	480	辦理強制投保現場會勘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7,491	年	1	7,491	7,491	辦理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業務用各項辦公事務用品。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3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般事務費	3,000	年	1	1,500	1,500	公文信封印製費。
		張	3000	0.5	1,500	文宣編印費。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401商業管理	承辦單位	商業管理科	預算金額	17,082,992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7,430,108元，前年度決算數16,241,686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據「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臺北市電子遊戲場業設置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等相關商業管理法規，管理本市特定商業，並加強本府橫向通報聯繫作業，協調各權責機關秉法令查處取締，以遏制違規商業之衍生。
2. 輔導本市未設立登記之一般行業業者辦妥登記。
3. 執行商品標示抽查及輔導廠商依法改善，加強辦理商品標示法之宣導活動。

(二) 預期成果：

1. 強化商業管理策略，使市民在更安全舒適的環境下消費、購物，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2. 針對本處查獲未經設立登記而以商業名義經營業務者，輔導其合法登記，減少違規營業、維護消費者及合法業者權益，以增進本市經濟秩序，活絡商業行為。
3. 落實商品正確標示制度，維護企業經營者之信譽、保障消費者之權益。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6 款 4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4,538,131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225,557元，減少 687,426元。
人事費	14,538,13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246,400	年	1	11,246,400	11,246,400	職員16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約聘僱人員待遇	1,425,587	年	1	510,071	510,071	聘用1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915,516	915,516	約僱2人人事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退休離職儲金	909,06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保險	957,084	年	1	833,040	833,040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76,020	76,020	約聘僱退休離職儲金(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502,344	502,344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306,480	306,480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90,852	90,852	約聘僱勞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年	1	57,408	57,408	約聘僱健保費(詳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二、特定目的事業管理	1,664,451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24,141元，增加 340,310元。
人事費	543,900					
加班值班費	543,900	人、小時	15x196	185	543,900	特定目的事業管理稽查有關案件及辦理聯合檢查加班費。
業務費	1,120,551					
通訊費	208,800					
		年	1	180,000	180,000	公務用郵資。
		部、月	3x12	800	28,800	公務用電話、傳真費。
其他業務租金	10,000	年	1	10,000	10,000	商業管理法規研習、座談會、聽證會場地租金。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4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0,160	人次	144	80	11,520	特定目的事業稽查外勤誤餐費。
		人次	288	30	8,640	特定目的事業稽查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1,400	案	1	5,000	5,000	移送強制執行案查封財物鑑價費。
		節	4	1,600	6,400	講師鐘點費。
		人次	40	2,000	80,000	商業管理及相關法規研討等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
		年	1	80,000	80,000	訴訟案件委聘律師等費用。
		年	1	12,184	12,184	為民服務及商業管理用品等費用。
物品及材料	13,609	臺、個	1x1	1,425	1,425	傳真機用碳粉。
		年	1	19,910	19,910	法規宣導手冊、摺頁等印製費（含設計、撰稿）。
一般事務費	687,282	件	500	360	180,000	行政罰鍰逾期未繳依法移送強制執行費用（含再執行）。
		年	1	9,212	9,212	商業管理表單、公文信封印製費。
		臺、月、張	1x12x16400	0.7	137,760	影印機使用費。
		小時	1480	230	340,400	辦理商業稽查相關業務委外駕駛勞務費用

臺北市商業處

6-4-6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國內旅費	9,300	人、天	3x2	1,550	9,300	(新增)。 國內因公出差旅費。
三、一般商業稽查管理	302,201	較上年度預算數 302,201元，無增減。				
人事費	33,300					
加班值班費	33,300	人、小時	3x60	185	33,300	執行未設立登記商業稽查、管理加班費。
業務費	268,901					
通訊費	200,000	年	1	200,000	200,000	公務用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5,040	人次	36	80	2,880	執行違規商業稽查外勤誤餐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0	人次	72	30	2,160	執行違規商業稽查外勤交通費。
物品及材料	4,061	案	1	2,500	2,500	移送強制執行案查封財物鑑價費。
一般事務費	48,000	年	1	4,061	4,061	商業管理各項辦公事務用品費。
國內旅費	48,000	年	1	30,000	30,000	商業管理表單、公文信封、會議資料印製等費用。
國內旅費	9,300	件	50	360	18,000	違規商業拒不繳納罰鍰案件移送強制執行費。
四、商品標示業務	578,209	人、天	3x2	1,550	9,300	國內因公出差旅費。
	578,209	較上年度預算數 578,209元，無增減。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4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578,209					
通訊費	88,820	年	1	88,820	88,820	商品標示業務函件掛號郵資。
其他業務租金	20,000	年	1	20,000	20,000	辦理商品標示宣導說明會場地租金。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240,240	人次	2184	80	174,720	商品標示實地訪查外勤誤餐費。
		人次	2184	30	65,520	商品標示實地訪查外勤交通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800	節	18	1,600	28,800	外聘講師鐘點費。
一般事務費	200,349	年	1	176,349	176,349	商品標示法宣導（含平面、電子媒體或宣導品等製作、印刷）。
		年	1	24,000	24,000	辦理商品標示宣導說明會場地佈置費等雜支。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01商業輔導	承辦單位	商業輔導科	預算金額	77,997,082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79,242,082元，前年度決算數107,679,013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辦理「貓空、五分埔等傳統特色商圈轉型輔導計畫」推廣臺北市商圈特色，帶動商圈商機及人潮。
2. 辦理「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特色商圈觀摩計畫」，籌組商店街區服務團，擴大輔導層面並辦理特色商圈觀摩延長輔導效益，提供計畫諮詢與修正及商圈發展規劃等建議。
3. 「中正萬華大同舊街區暨捷運沿線商圈再造計畫」整合現地豐富資源，在維持既有之地區特色前提下引入再生的力量與協進老區翻轉。
4. 辦理「華人年味在臺北計畫」，透過營造傳統年節氛圍，創造本市特色經濟。
5. 辦理「臺北市商圈嘉年華暨友善店家推廣計畫」，透過大型會展活動活絡本市經濟，友善店家及科技便利支付推廣，帶動商圈發展並建立品牌形象。

(二) 預期成果：

1. 透過商圈特色營造活動及店家經營輔導，賡續輔導、活化臺北市特色商圈。
2. 協助研擬商圈政策之基礎規劃構想，促進商圈組織間互相成長，並向標竿商圈汲取成功經驗，以提升商圈發展知能。
3. 推廣商圈特色店家，建立本市專屬品牌，藉由友善店家建置，提升本市觀光品質。
4. 輔導商圈特色店家，促進商業振興，達到商圈升級與轉型目標。
5. 凝聚商圈共識，強化商圈特色，協助行銷方式轉型，形塑商圈品牌。
6. 打造國際友善環境，宣揚在地傳統文化，提高本市商圈國際能見度。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6 款 4 項 5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人員維持費	13,028,49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3,028,492元，無增減。
人事費	13,028,492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402,600	年	1	11,402,600	11,402,600	職員17人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退休離職儲金	816,192	年	1	816,192	816,192	職員退休離職儲金(詳人事費分析表)。
保險	809,700	年	1	509,376	509,376	職員(工)健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臺北市商業處

6-4-6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二、商業輔導業務	64,968,590	年	1	300,324	300,324	職員公保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較上年度預算數 66,213,590元，減少 1,245,000元。
人事費	315,240					
加班值班費	315,240	人、小時	12x142	185	315,240	辦理商業輔導加班費。
業務費	49,653,350					
水電費	95,000	年	1	95,000	95,000	人口意象電費。
通訊費	91,855	年	1	67,855	67,855	商業輔導業務函件郵資。
外勤誤餐及交通費	14,160	部、月	2x12	1,000	24,000	公務用電話、傳真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600	人次	60	80	4,800	商業輔導人員外勤誤餐費。
物品及材料	14,016	人次	312	30	9,360	商業輔導人員外勤交通費。
		人次	9	2,000	18,000	專家學者出席商業輔導相關研討會或與業務有關專案會議出席費。
		節	6	1,600	9,600	講師鐘點費。
		年	1	9,741	9,741	辦理商業行政及輔導業務用各項辦公事務用品費。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5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委辦費	39,730,000	臺、個	1x3	1,425	4,275	傳真機用碳粉。
		年	1	17,975,000	17,975,000	臺北市商圈輔導推廣計畫。 總經費17,975,000元，明細如下： 1. 貓空、五分埔等傳統特色商圈轉型輔導計畫2,850,000元。 2. 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特色商圈觀摩計畫4,200,000元。 3. 中正萬華大同舊街區暨捷運沿線商圈再造計畫10,925,000元。
		年	1	7,600,000	7,600,000	華人年味在臺北計畫(2017第二期4,000,000元、2018第一期3,600,000元)。 總經費7,600,000元，明細如下： 1. 以年貨大街為主軸擴大串連各特色商圈共同行銷5,000,000元。 2. 擴大迪化街周邊商圈節慶妝點及燈節布置2,600,000元。
一般事務費	159,019	年	1	14,155,000	14,155,000	臺北市商圈嘉年華暨友善店家推廣計畫。 總經費14,155,000元，明細如下： 1. 商圈嘉年華推廣6,500,000元。 2. 臺北友善店家推廣4,000,000元。 3. 商業科技化運用推廣3,655,000元。
		年	1	11,979	11,979	公文信封印製費。
		臺、月、張	1x12x5600	0.7	47,040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商業輔導等座談會或研討會。

臺北市商業處

6-4-7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6 款 4 項 5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500,000	年	1	9,500,000	9,500,000	商圈街區設施維護計畫。
國內旅費	21,700	人、天	7x2	1,550	21,700	國內因公出差旅費。
獎補助及損失	15,000,0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000,000	年	1	15,000,000	15,000,000	臺北市提振商圈產業商機補助計畫經費。

臺北市商業處

6-4-73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7104其他設備	承辦單位	資訊室、秘書室	預算金額	1,201,49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1,487,990元，前年度決算數1,264,694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據政府採購法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財物之買受。
2. 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設置及應用電腦管理要點」，辦理電腦周邊及相關設備購置。

(二) 預期成果：

1. 有效辦理各項採購作業，以協助本處各項業務之推展。
2. 增強資訊設備功能以協助本處各項業務之推展。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6 款 4 項 6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設備及投資	1,201,49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84,690	年	1	422,800	422,800	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年	1	192,890	192,890	電腦套裝軟體。
		部	18	20,500	369,000	汰換個人電腦。
雜項設備費	216,800	年	1	16,800	16,800	電腦圖書費。
		臺	1	120,000	120,000	汰換鵬程檔案室冷氣機(10噸箱型水冷式冷氣機)。
		臺	2	40,000	80,000	汰舊換新鑽孔機。

臺北市商業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3902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承辦單位	商業輔導科	預算金額	1,396,500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2,943,000元，前年度決算數222,998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一) 計畫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當地版樣師等藝匠達人，整合當地合適地點，規劃導入手作體驗等行銷活動。 2. 辦理數位化行銷、商店空間陳列與零售販賣技巧等實用課程，提升商圈店家銷售能力。 3. 舉辦新品發布訂購會，協助商圈兼顧批發與零售市場。 4. 辦理聯合行銷活動以推廣商圈核心價值及街區特色。 <p>(二) 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凝聚產業內部共識，自主提升服務品質，強化產業特色，創造差異化訴求空間。 2. 輔導商圈特色店家，促進商業振興，達到商圈升級與轉型目標。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6 款 4 項 7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臺北市艦舥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	1,396,500					
業務費	1,396,500					
委辦費	1,396,500	年	1	1,396,500	1,396,500	<p>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辦理「臺北市艦舥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本計畫係105年獲經濟部補助，計畫期程年期(105-107年)，總補助經費為4,655,000元，依計畫期程105年補助2,793,000元，106年補助1,396,500元，107年補助465,500元。105年經濟部補助2,793,000元納入105年度追加預算辦理。</p> <p>106年經費明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數位化行銷課程輔導與推廣555,300元。 2. 服飾VIP產品訂購會280,800元。 3. 地方特色體驗及推廣活動560,400元。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合 計	經 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小 計	01 人 事 費	02 業 務 費
6	4			06104 商業處	188,292,089	187,090,599	87,163,184	84,127,415
		1		340100 一般行政	40,728,698	40,728,698	32,107,573	8,621,125
			1	340101 行政管理	40,728,698	40,728,698	32,107,573	8,621,125
		2		340200 商業發展	34,315,558	34,315,558	13,574,908	19,940,650
			1	340201 商業發展	34,315,558	34,315,558	13,574,908	19,940,650
		3		340300 登記服務	15,569,769	15,569,769	13,021,640	2,548,129
			1	340301 登記服務及管理	15,569,769	15,569,769	13,021,640	2,548,129
		4		340400 商業管理	17,082,992	17,082,992	15,115,331	1,967,661
			1	340401 商業管理	17,082,992	17,082,992	15,115,331	1,967,661
		5		340500 商業行政	77,997,082	77,997,082	13,343,732	49,653,350
			1	340501 商業輔導	77,997,082	77,997,082	13,343,732	49,653,350
		6		347100 建築及設備	1,201,490			
			1	347104 其他設備	1,201,490			
		7		3439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1,396,500	1,396,500		1,396,500
			1	3439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1,396,500	1,396,500		1,396,500

商業處
科目分析表

6-4-77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04 獎補助及損失	05 債 務 費	06 預 備 金	小 計	03 設 備 及 投 資	04 獎補助及損失	06 預 備 金
15,800,000			1,201,490	1,201,490		
800,000						
8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201,490	1,201,490		
			1,201,490	1,201,490		

臺北市
歲出人事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人 數								全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員			工			聘 僱 人 員	臨 時 工	合 計	民 意 代 表 待 遇
							小 計	職 員	駐 衛 警	小 計	技 工 及 駕 駛	工 友				
6	4			商業處	97		88	88		6	1	5	3		87,163,184	
		1		一般行政	30		24	24		6	1	5			32,107,573	
		1	1	行政管理	30		24	24		6	1	5			32,107,573	
		2		商業發展	16		16	16							13,574,908	
		1	1	商業發展	16		16	16							13,574,908	
		3		登記服務	15		15	15							13,021,640	
		1	1	登記服務及管理	15		15	15							13,021,640	
		4		商業管理	19		16	16					3		15,115,331	
		1	1	商業管理	19		16	16					3		15,115,331	
		5		商業行政	17		17	17							13,343,732	
		1	1	商業輔導	17		17	17							13,343,732	

商業處 費彙計表

6-4-79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人 事 費												
待 遇 保 險 及 退 離 職 金							其 他 報 酬				待 遇 準 備	
小 計	法定編制 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 友待遇	約聘僱人 員待遇	公(勞)保 保險費	健 康 保 險 費	退休(職)或 離職儲金	小 計	臨時工工資	獎 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83,919,834	67,648,800	2,775,267	1,425,587	2,067,528	3,181,404	6,821,248	3,243,350			1,338,120	1,905,230	
30,291,683	22,251,400	2,775,267		752,052	1,096,152	3,416,812	1,815,890			1,338,120	477,770	
30,291,683	22,251,400	2,775,267		752,052	1,096,152	3,416,812	1,815,890			1,338,120	477,770	
13,279,648	11,601,400			312,024	518,208	848,016	295,260				295,260	
13,279,648	11,601,400			312,024	518,208	848,016	295,260				295,260	
12,781,880	11,147,000			305,796	497,916	831,168	239,760				239,760	
12,781,880	11,147,000			305,796	497,916	831,168	239,760				239,760	
14,538,131	11,246,400		1,425,587	397,332	559,752	909,060	577,200				577,200	
14,538,131	11,246,400		1,425,587	397,332	559,752	909,060	577,200				577,200	
13,028,492	11,402,600			300,324	509,376	816,192	315,240				315,240	
13,028,492	11,402,600			300,324	509,376	816,192	315,240				315,240	

臺北市商業處

聘僱人員薪津及保險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起迄時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及科目
						小計	折合金額	勞保保險費	健康保險費	離職儲金	
聘用 技術 聘用審核員	1	辦理本市電子遊戲場業輔導與管理及本市商業稽查業務	106.01.01-106.12.31	312	533,652	44,471	37,783	2,709	1,712	2,267	商業管理
小計	1				533,652	44,471	37,783	2,709	1,712	2,267	
約僱 技術 約僱人員	2	辦理本市電子遊戲場業輔導與管理及本市商業稽查業務	106.01.01-106.12.31	280	957,816	79,818	67,816	4,862	3,072	4,068	商業管理
小計	2				957,816	79,818	67,816	4,862	3,072	4,068	
共 計	3				1,491,468	124,289	105,599	7,571	4,784	6,335	
加 發 數					158,399						
總 計	3				1,649,867						

臺北市商業處

6-4-81

接受其他來源補助計畫收支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支 出 合 計	經 費 來 源		說 明
		市 庫 負 擔 部 分	接 受 其 他 來 源 補 助 部 分	
總 計	2,234,400	837,900	1,396,500	
商業輔導	2,234,400	837,900	1,396,500	
商業輔導業務	2,234,400	837,900	1,396,500	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辦理「臺北市艋舺商圈產業振興發展計畫」。

臺北市商業處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及計畫名稱	合計	土地	房屋建築 及設備費	公共建設 及設施費	機械設備費	運輸設備費	資訊軟硬體 設備費	雜項設備費	權利	投資	獎補助 及損失
商業處	1,201,490						984,690	216,800			
建築及設備	1,201,490						984,690	216,800			
其他設備	1,201,490						984,690	216,800			

車 輛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	燃料使用費	油 料 (全 年)			液 化 石 油 氣 (全 年)			養護費	檢驗執照 及保險費
									數 量 (公升)	單價	金 額	數 量 (公升)	單價	金 額		
行政管理 合 計	4 輛 小客車 1 輛 客貨兩用車 3 輛					320,428	44,920	24,720			110,382			14,872	114,692	10,842
	小客車	5596QH	中華 4B64C002183	2008.7	1,998	106,476	11,230	6,180	852.00	25.60	21,811	972.00	15.30	14,872	49,000	3,383
	客貨兩用車	6D-9241	中華 4G63R056401	2002.4	1,997	41,130	11,230	6,180	417.00	23.60	9,841				12,250	1,629
	客貨兩用車	AAC-6712	中華 4G64C029543	2013.4	1,998	90,440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30,750	2,915
	客貨兩用車	AKG0230	國瑞 1TR7918122	2015.2	1,998	82,382	11,230	6,180	1,668.00	23.60	39,365				22,692	2,915

臺北市商業處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以後	
總計	4,655,000	2,793,000	1,396,500	465,5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4,655,000	2,793,000	1,396,500	465,500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 務支出	4,655,000	2,793,000	1,396,500	465,500					
臺北市艋舺商圈產業 振興發展計畫	4,655,000	2,793,000	1,396,500	465,500					

本 頁 空 白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合計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 入	無形 資產 購置	出 形 成							
	投 資 及 增 資					住宅	非住宅 房屋	其他營建 工程	運輸 工具	資訊 軟體	機 械 及 其他設備	土地 改良	
	對營業 基金	對非營業 特種基金	對民間 企業										
1,201											193	1,008	
1,201											193	1,008	